讀經小組示範 - 約翰二十一章

4 同信徒行動生活 1~14

(問:為何在主復活之後,門徒們還要回去打魚謀生?結果如何?)

- *约21:3 註1【彼得必定是因著他們生活需要的試煉,而從主的呼召退後,回到他從前的行業。】
- * 約21:3註2【彼得和西庇太的兩個兒子(約翰和雅各)是職業漁夫,提比哩亞海廣闊多魚,夜間又正是打魚的時候,然而他們整夜並沒有打著甚麼。這是一件神蹟!必定是主吩咐所有的魚都遠離他們的網。】
- * 約21:5註2 【他們是在退後的情形中,所以即使在海上,打了一整夜的魚,卻沒有魚可喫,連一片 也沒有。】

(問:主如何顧到門徒生活的需要?)

- * 約21:6註1 【早晨(4)不是打魚的好時候,但他們遵照主的話下網,就網住許多魚。這當然是件神蹟!必定是主吩咐魚進到他們的網裡。】
- * 約21:9註1【這裡,主訓練彼得在生活上信靠祂。…主藉此訓練他們知道,如果沒有主的引導,即使在適合打魚的夜晚,到有魚的海上,也打不著甚麼;然而若有主的引導,甚至在沒有魚的岸上,主也能給他們魚。他們照著主的話打了許多魚,主卻不用這些魚來餧養他們。這對彼得是真實的功課,他該在生活上相信這位稱無為有的主。】
- *約21:12註1【這指明主對祂所呼召之人的需要恩惠的關切。】
- 5 同信徒工作行走 15~25

(問:在主顧到彼得生活的需要之後,主如何恢復彼得對祂的愛?並給予他怎樣的使命?)

*约21:15~17及註1【主在這裏恢復彼得對祂的愛,…囑咐他牧養主的召會…。】

(問:我們要如何餧養主的小羊?)

* 約21:15 註 4 【 餧養小羊,是用裡面生命的豐富滋養人。我們要餧養別人,就需要享受主神聖生命的豐富。這需要我們愛祂。 】

(問:約翰福音的結束為什麼沒有題到主升天的事?)

*約21:25 註 1 【約翰福音啟示並見證,主是三一神成為肉體,作神的羔羊,為人完成了贖罪的死,就在復活中化身為賜生命的靈,進到信祂的人裏面,作他們的生命,與他們無法再分離,直到永永遠遠,所以也就不能提起祂升天離去的事。】

【本章思路】:

約翰福音到二十章可說是結束了,加上二十一章,是幫助我們看見主如何顧到跟從祂之人生活的需要以及 祂對他們有怎樣的使命。

在一到五節,我們看見彼得因著生活需要的試煉,他和其他的門徒就從主的呼召退後,回到他們從前的行業,到海裡去打魚。在這樣退後的情形中,他們一整夜並沒有打著任何一條魚,也沒有魚可以喫。然後,從六節開始,主要他們把網撒在船的右邊,結果他們遵照主的話下網,就網住許多魚。並且到了第十二、十三節,主還為他們豫備了魚和餅,請他們來喫早飯。在這一段中,主是在訓練彼得和門徒們學習在生活中信靠祂,在生活的需要上相信祂這位稱無為有的主。

在主應付了彼得生活的需要之後,從十五到十七節,主藉著三次問彼得是否愛祂,來恢復彼得對祂的愛,同時也囑咐他要餧養主的小羊、牧養主的羊。這裡我們要認識餧養的真正意義。餧養小羊,是用裡面生命的豐富滋養人。我們要餧養別人,就需要享受主神聖生命的豐富。而要享受主神聖生命的豐富,需要我們愛祂。因此,我們不僅要信祂而接受祂的生命,也需要愛祂而享受祂生命的供應,使我們能餧養主的小羊。

感謝主,無論在生活一面,或在工作一面(餧養、牧養主的羊),主都永遠與我們同在,祂作為賜生命的靈一直活在我們裏面。這就是約翰福音沒有題到主升天離去的原因。

【生命讀經選讀】

門徒在主看不見的同在中跟從祂,與祂同活;並等候祂在祂看得見的同在中來臨

這段話似乎有些矛盾。當主說『跟從我』的時候,祂正與門徒同在,祂怎能說『直到我來的時候?』祂既已在那裏,就不需要來。如果祂的意思是要離開他們,以後再回到他們那裏,又怎能對他們說『跟從我?』他們怎能跟從祂?我年輕時,曾為這事感到困擾,我對自己說,『倘若主在這裏給我們跟從,祂就不需要來。祂已經在這裏了。但祂若是要來,祂就必須離開我們。那麼祂如何能要我們跟從祂?』這一切問題的答案,全在於祂看不見的同在。照著祂看得見的同在說,祂要離開,以後再回來;但照著祂看不見的同在說,祂要一直與他們同在。祂一面要與他們同在,另一面卻要離開他們。所以門徒一面能跟從祂,另一面又要等候祂回來。

主的同在有兩面, 他看不見的同在和祂看得見的同在。因著主看不見的同在, 我們能跟從祂。就看不見的一面說, 主在這裏, 我們跟從祂。就看得見的一面說, 主不在這裏, 我們必須等候祂, 直到祂來。關鍵就在於主奇妙的同在。在這時代中, 祂看不見的同在比祂看得見的同在更好。祂看不見的同在是更寶貴、更便利、更優越、更豐富也更真實。我盼望我們都領會主同在的這兩面。就看得見的一面說, 我們在等候祂; 就看不見的一面說, 祂在同我們行走, 我們在跟從祂。主復活以後, 與門徒同在四十天之久, (徒一3~4,) 為要訓練他們領悟並習慣祂看不見的同在, 而憑此活著。(第四十九篇,663~664頁。)

實際的經歷

現在,我們必須看見如何實行這經歷。我們已經在約翰福音末後兩章看見了路。我們若要經歷在復活裏的神,我們若要經歷是靈的神,我們若要在神和我們調和的方式裏經歷神,我們若要經歷成為柱子來為著神的同在,我們若要經歷神的新名、新耶路撒冷的名和主的名寫在我們身上,就必須像抹大拉的馬利亞一樣尋求主。馬利亞在清早尋求主。在尋求祂的同時,我們必須相信主已經復活了,現今與我們同在,我們憑著相信而非憑著眼見實化祂的同在。不要像多馬弟兄那樣,說,『除非我看見祂手上的釘痕,用指頭探入那釘痕,又用手探入祂的肋旁,我總不信。』(約二十25。)我們必須不憑眼見、感覺或觸摸以相信祂。再者,我們必須參加召會的聚會。不要忽略聚會。在早晨,我們應當個別在晨更中尋求主;但在晚上,我們必須參加召會的聚會。

我們尋求主時,不該被我們生活的實際問題所攪擾。除了尋求主、相信主、以及參加召會聚會以外,我們還必須為著我們的生活信靠主。當記住主的應許: 『你們要先尋求祂的國和祂的義,這一切就都要加給你們了。』(太六33。)我們若尋求神的國和神的義,神必定會照顧我們的生活。不要靠自己出去打魚。你若想要靠自己謀生,你會經歷失敗,至終一無所獲。要記住約翰二十一章所啟示的,主甚至能在沒有魚的岸上,將魚豫備好。主會將已經燒好的魚賜給我們。

最後,我們必須學習彼得一生的功課,並有被破碎的經歷。你不要自以為剛強。或許你在天然的生命裏是剛強的,但這力量必須被破碎。主所要的是你的心,不是你的力量。我們的己必須受對付,直到我們全心愛主。我們必須放下我們的力量來愛主。我們已經看見,彼得有兩次大失敗:在主面前三次否認主,以及丟下主的託付去打魚。彼得否認主,然後帶頭到世界裏謀生。但主遇見他,問道:『約翰的兒子西門,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?』(約二一15。)在二十一章,我們看見彼得學了功課,成了被破碎的人。然後主似乎告訴他說,『彼得,你必須跟從我,為我作工,餧養且牧養我的羊,並建造召會。』

願我們都記住我們所需要經歷的五件事:尋求主、信入主、來到聚會中、為我們的生活信靠主、以及我們天然的人被破碎。不論我們天然的人如何剛強、聰明、有智慧,牠必須被破碎。我們必須捨棄我們天然的力量、聰明和智慧。主要我們的心,但祂不要我們的力量。當我們自以為剛強時,我們必定失敗。為甚麼我們必須學習這捨棄我們天然力量、天然聰明、和天然智慧的功課呢?因為主自己必須作我們的生命、我們的力量、我們的智慧、以及我們的一切。主需要我們的心愛祂,好叫我們與祂合作,並且給祂機會作我們的生命。雖然主不需要我們的力量、智慧和聰明,但祂的確需要我們的合作。我們若愛祂,就會與祂合作,並且給祂機會活在我們裏面。這樣,我們就能像祂活在地上一樣。祂如何憑神的生命活著,我們也要憑基督的生命活著。這樣我們就要經歷復活。我們要經歷主不僅是在人裏面的神,也是在死亡裏的生命,在靈裏的復活。我們若尋求祂,信入祂,與聖徒相聚,忘掉我們生活的問題,並且學習否認天然人的功課,我們就會經歷基督是在那靈裏的復活。我們若實行這一切,主就要成為我們的實際。。(第五十篇,676~678頁。)